

证券代码: 688655

证券简称: 迅捷兴

公告编号: 2025-054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31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与公司2025年7月15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了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2名，职工董事1名，任期自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非独立董事：马卓先生、李铁先生、马颖女士

独立董事：洪芳女士、刘木勇先生

职工董事：杜勇先生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董事会成员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也不存在连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成员简历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7月16日在上海证

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二) 董事长选举情况

2025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马卓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为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 专门委员会成员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具体组成如下:

- 1、战略委员会委员为:主任委员马卓、委员李铁、委员洪芳
- 2、审计委员会委员为:主任委员刘木勇、委员洪芳、委员杜勇
- 3、提名委员会委员为:主任委员洪芳、委员刘木勇、委员马卓
-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为:主任委员洪芳、委员刘木勇、委员马卓

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过半数且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由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组成,会计专业人士刘木勇先生担任召集人,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二、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总经理:马卓先生
- 2、副总经理:李铁先生
- 3、董事会秘书:吴玉梅女士
- 4、财务总监:刘望兰女士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上述人员任

任职资格、教育背景、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均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查，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秘书吴玉梅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其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马卓先生、李铁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吴玉梅女士、刘望兰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三、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公司已聘任吴梦洋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吴梦洋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吴梦洋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四、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离任情况

根据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职权将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鉴于此，张仁德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王丹女士、杨丽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上述人员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公司对上述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 日

附件：

吴玉梅

吴玉梅女士，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出生，毕业于深圳大学，本科学历，香港中文大学（深圳）MBM在读，拥有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和注册会计师证。2011年5月至2012年1月，任阿尔斯通创为实技术发展（深圳）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职员；2012年2月至2014年5月，任深圳市鑫麒麟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4年5月至2014年10月，任广州中九教育咨询有限公司法务经理；2015年7月至2016年3月任深圳市晶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6年3月至2017年2月，历任深圳迅捷兴证券事务代表、总经办主任。2017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吴玉梅女士通过淮南市捷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6.927万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刘望兰

刘望兰女士，财务总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生，毕业于暨南大学，本科学历。2003年7月至2006年3月，任深圳市捷兴电子有限公司会计；2008年5月至2010年9月，任科荣线路板（深圳）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1年10月至2012年9月，任深圳市普林电路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2年10月至2016年2月，任深圳迅捷兴财务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刘望兰女士通过淮南市捷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25.147万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

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吴梦洋

吴梦洋女士，证券事务代表，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出生，毕业于安徽财经大学，本科学历，中级会计职称。2018年9月至2020年6月，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员；2020年9月至2021年8月，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高级审计员；2021年9月至2022年9月，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高级审计员；2022年9月至今，历任深圳迅捷兴审计主管、证券事务代表。